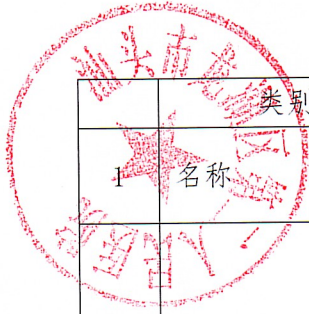


# 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



	类别	内容
1	名称	汕头市龙湖区第二人民医院(汕头市龙湖区珠池医院) 固定资产报废残值价格评估服务采购需求书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名称: 汕头市龙湖区第二人民医院(汕头市龙湖区珠池医院) 地址: 汕头市龙湖区嵩山路 71 号 联系电话: 0754-83966854 联系人: 林生
3	中介服务名称	价格评估服务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仅承诺服务即可
5	服务内容和 service 要求	汕头市龙湖区第二人民医院(汕头市龙湖区珠池医院) 固定资产报废残值价格评估服务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在中介服务机构办公场所提供服务等。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1. 公开选取方式: 方案择优选取。 2. 报价方式: 服务费 5000-10000 元。 3. 计价标准: 按实际发生费用收取。
8	服务时间	按合同约定实现
9	验收	1. 验收时间: 服务完成后验收。 2. 验收程序: 项目业主自行验收 3. 验收标准: 行业标准 4.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以及项目实际情况确定。
10	结算方式	一次性付款—— 服务期满并验收合格后的 10 个工作日内, 项目业主向中选中介服务机构支付合同总金额(按合同约定)。
11	违约责任	当事人可以约定一方违约时应当根据违约情况向对方支付一定数额的违约金, 也可以约定因违约产生的损失赔偿额的计算方法。
12	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 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 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 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 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
13	备注	无